附件1

项目申报指南

一、“智惠行动·百会百县乡村行”科技志愿服务项目（面向省级学会和市级学会）

1.申报对象：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相关规定的省级学会和市级学会。

2.申报类别：

农技服务类——为农村地区提供农业技术、农业知识相关的科技培训、科普讲座、技术指导等；

中小学生科技教育类——对农村中小学地区教师进行科技知识培训、讲解，将科普大篷车开进农村中小学地区、组织中小学生参观科技馆和科普教育基地等；

助力公民科学文化素质提升类——围绕医学科普、疫情防控、防灾减灾、素质培训等开展科技志愿服务。

3.申报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不接受自然人申报）

（2）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参加申报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5）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申报单位应提前在中国科协智慧计财服务平台（nk.cast.org.cn）项目申报页面进行供应商注册。未进行注册的申报单位将不能进行项目申报（技术咨询：010-53352066）。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单位，不得申报：

①两年内被中国科协通报并限期整改的；

②两年内未按要求完成中国科协科普部、中国科协农村专业技术服务中心有关项目的。

（8）具备开展科技志愿服务的组织体系，具有能够保障项目顺利组织实施的工作团队和完成项目所必备的基础条件。近3年内具有组织开展科技科普活动的经验。其科技志愿服务队伍应在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进行注册且通过审核，团队相对稳定。能够在全国科普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科技志愿服务活动。

（9）须附至少1家同意作为项目协作单位（“结对”）的县级科协书面支持意见函（加盖县级科协公章），应与协作单位合理分配工作任务和项目经费。

4.主要任务：

（1）在截至2023年4月30日的项目周期内，发挥学会资源聚集、人才聚集优势，突出专业化、多领域、多学科融合的特色，合理运用学会科普资源，将学会学术资源科普化，组织成立科技志愿服务队伍并在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上注册，学会有关负责同志担任队伍负责人。

（2）组织参与科技志愿服务活动的科技工作者在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上注册成为科技志愿者，并加入所属学会队伍，队伍新增注册人数不少于30人。

（3）梳理本学会以科技志愿服务为主要形式，可在今后一年内深入基层、深入农村、为群众办实事的活动，填写报送《学会科技志愿品牌活动清单》（清单内容可参考http://kjzy.kxj.org.cn/index.html）。

（4）学会要与县级科协密切协作，与县级志愿服务联合会（协会）加强合作（鼓励广泛吸纳县教育局、卫生局、气象局等单位共同参与项目实施），形成“学会+科协+志愿服务联合会（协会）”结对模式，以基层农村地区为主要活动举办地，以服务乡村振兴、助力教育“双减”和提高公民科学素质为重点，按照“智惠行动·百会百县乡村行”系列活动的要求，开展科技志愿服务系列活动。

（5）在结对县组织开展科技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4场，每场活动不少于1小时。活动发布、志愿者招募、志愿者审核、志愿者签到退、活动评价等环节需在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完成全流程管理。其中，线下活动应提前制定应急预案，如因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应及时调整活动方案及经费使用，并以书面形式致函中国科协农村专业技术服务中心。

（6）在结对县开展的科技志愿服务总时长（参与活动的科技志愿者志愿服务时长的累积）不低于20小时。

（7）活动设计要兼顾覆盖广度和深度，从活动次数、服务人数、帮扶深度、辐射范围等方面综合体现活动效果。活动应形成发挥学会专业优势解决问题、服务群众的分析报告1篇。

（8）需提供与结对县开展活动的总结，每个活动总结字数不少于500字，附相应图片。形成扶助县级科技志愿服务队伍服务能力的模式总结，字数不少于1000字。

（9）在活动所在地媒体进行相关报道不少于4次。

5.申报数量：省级学会或市级学会可申请项目1个。

6.支持额度：每项7万元。

7.拟支持项目数量：100个左右（每个“结对”县对应的项目数量1个，将优先支持同时与该县的县级志愿服务联合会（协会）结对的学会）。

8.申报流程：

（1）学会填写项目申报书，项目申报书要体现出与“结对”县拟开展的活动情况和拟实现的活动效果。将科技志愿品牌活动信息表、项目申报书和县级科协的书面支持意见函纸质版报送至省级科协。

（2）省级科协将遴选出本省具备优秀科普活动资源的省级学会和市级学会的科技志愿品牌活动信息清单、推荐的不超过10家学会的项目申报书电子版（加盖省级科协公章）以及“结对”县的书面支持意见函发送至中国科协农村专业技术服务中心邮箱。所有申报材料请同时提交WORD版和加盖公章PDF扫描件。

9.项目申报截止时间：2022年8月5日（以邮件发出时间为准）。

二、“智惠行动·百会百县乡村行”科技志愿服务项目（面向县级志愿服务联合会（协会））

1.申报对象：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相关规定的县级志愿服务联合会（协会）。

2.申报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不接受自然人申报）

（2）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申报；

（4）具备开展科技志愿服务的组织体系和工作团队，与当地县级科协有良好合作关系，具有能够承接、保障学会科技志愿服务队伍在本地开展活动和完成项目所必备的基础条件。

（5）可附本地县科协的书面支持意见函（优先遴选与本地县科协“结对”的县级志愿服务联合会（协会））。

3.主要任务：

（1）组织成立科技志愿服务队伍并在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上注册，志愿服务联合会（协会）有关负责同志担任队伍负责人。

（2）组织当地科技工作者在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上注册成为科技志愿者，并加入科技志愿服务队伍。

（3）与本地县科协“结对”，联络1家或多家学会科技志愿服务队伍，以城乡基层为主要活动举办地，以服务乡村振兴、助力教育“双减”和提高公民科学素质为重点，按照“智惠行动·百会百县乡村行”系列活动的要求，开展科技志愿服务活动。

（4）围绕当地群众科技科普需求，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科技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2场，每场活动不少于2小时。活动发布、志愿者招募、志愿者审核、志愿者签到退、活动评价等环节需在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完成全流程管理。其中，线下活动应提前制定应急预案，如因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应及时调整活动方案及经费使用，并以书面形式致函中宣部志愿服务促进中心。

（5）项目结项需提供每个活动的情况介绍（500字左右），附相应图片，并提供整个项目的总结报告，包括主要做法、取得成效、经验启示、工作建议等内容（2500字左右）。

（6）在活动所在地媒体进行相关报道不少于2次，其中在电视、报纸、杂志等主流媒体报道不少于1次。

4.申报数量：县级志愿服务联合会（协会）可申请经费支持项目1个。

5.支持额度：每项6万元。

6.拟支持项目数量：50个左右

7.申报流程：

县级志愿服务联合会（协会）填写项目申报书，项目申报书体现出与县科协“结对”、与学会合作拟开展活动情况和拟实现活动效果，将项目申报书电子版（WORD版和加盖公章PDF扫描件）发送至中宣部志愿服务促进中心邮箱。

8.项目申报截止时间：2022年7月25日（以邮件发出时间为准）。

三、“智惠行动·科普服务汇中心”建设试点项目

1.申报对象：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相关规定的高等院校、研究机构、事业单位、企业和科技类社会组织等。

2.申报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不接受自然人申报）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参加申报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5）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申报单位应提前在中国科协智慧计财服务平台（nk.cast.org.cn）项目申报页面进行供应商注册。未进行注册的申报单位将不能进行项目申报（技术咨询：010-53352066）。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申报。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单位，不得申报：

①两年内被中国科协通报并限期整改的；

②两年内未按要求完成中国科协科普部、中国科协农村专业技术服务中心有关项目的。

（9）申报单位具备统筹推进本区域内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硬件资源建设的能力；获得所在地市级科协推荐；具备较强的科普工作基础和组织管理经验，具有统筹领导科技志愿服务队伍开展服务公众的能力；与拟开展工作的各场所有良好的合作关系，能够调动当地丰富的科普资源；项目团队应包含相关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组织管理人才，能够安装和维护科普类的展品，具备相关科普活动的组织协调、项目指导和管理经验。出具所在地省级科协支持参与项目的证明文件。具有自研自有科普展品，在场所中正常布展并参与展品轮换、流动运营的机构，优先考虑承担本项目。

3.主要任务：

（1）在一年的项目周期内，项目实施单位立足本区域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参照中国科协编制的《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科普展览、活动资源指导目录》（https://ztxz.cdstm.cn/static/rbase/）并根据当地实际情况配置建设科普微展览。选择具有适合短期展览场地等条件的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不少于4家，协调形成临时性科普设施共享联盟。场所彼此之间的距离在10公里以上。

（2）项目实施单位推动建立和加强多支科技志愿服务队伍，依托科普微展览内容，在中心开展城乡社区居民喜闻乐见的科普讲座、科普阅读、科普宣传、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等科技志愿服务活动，或组织社区居民参观本区域内科技馆、科普教育基地等科普场所。每个月在每家场所组织开展活动不少于1次。

（3）每隔一段时间，为各家场所提供运输及安装服务，将科普展品进行轮换。为场所工作人员提供科普展品使用展示培训服务。在一年的项目周期内，轮换3次以上，每家场所展出多套不同的科普展品，常展常新。

（4）探索科普内容服务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的有效模式。探索最大化利用社区科普资源、提升社区科普服务能力、更有效满足社区居民科普需求的方法与路径。探索可复制、可移植的经验做法，形成内容详实、具有实操参考价值的推广模式。形成内容详实、具有实操参考价值的《科普内容服务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总结》。

（5）在活动所在地媒体进行相关报道不少于6次，其中在电视、报纸、杂志等主流媒体报道不少于2次。

4.申报数量：各省级科协推荐项目申报单位1个。

5.支持额度：每项25万元。

6.拟支持项目数量：8个左右

7.申报流程：

项目申报单位填写项目申报书。省级科协将推荐的1家项目单位（要先取得市级科协的推荐）的项目申报书电子版（WORD版和加盖公章PDF扫描件）发送至中国科协农村专业技术服务中心邮箱。

8.项目申报截止时间：2022年8月5日（以邮件发出时间为准）。